

聚力五大建设

共话政法担当

市委政法委 漯河日报社 联合主办

以高质效履职护航“三区四集群五跃升”发展

——访郾城区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胡君

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也是人民检察制度创立95周年。今年以来，郾城区人民检察院紧扣市委“12345”战略取向与郾城“三区四集群五跃升”发展思路，以“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为基本价值追求，依法履行“四大检察”职能，一体抓实业务、案件、质量“三个管理”，主动融入地方发展大局，以检察履职护航郾城高质量发展。近日，记者采访了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胡君。

问：今年郾城区人民检察院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什么？

答：2026年是检察事业接续奋进的关键节点。郾城区人民检察院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深化检察改革，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紧扣郾城“三区四集群五跃升”发展思路，依法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以“三个管理”提升高质效办案水平，统筹推进“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为中国式现代化郾城实践贡献检察力量。

问：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明确要求“强化检察监督”，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应勇明确检察机关要坚持“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您是如何理解的？

答：强化法律监督是检察机关的宪法定位、核心职能，高质效办案是新时代检察履职的价值内核、实践标准，二者高度契合、有机统一，为基层检察现代化建设指明了方向、明确了路径。结合郾城检察工作实际，我们重点抓好三方面落实。

一是做实主责主业，彰显监督刚性。坚持敢于监督、善于监督、勇于自我监督，聚焦执法司法突出问题，强化“四大检察”融合履职，持续加强对立案、侦查、审判、执行等诉讼活动和执

行活动的全流程监督，一体实现实体正义和程序正义，以精准有力的法律监督维护司法公正、规范司法秩序。

二是聚焦高质效标准，实现三维统一。始终把质量、效率、效果贯穿于办案全过程。严把案件质量关，落实“三个善于”要求，穿透审查事实证据，精准提出监督意见；提高办案效率，优化繁简分流机制，深化数字检察赋能，依托监督模型批量筛查线索；提升办案效果，坚持法理情有机融合，常态化开展公开听证、司法救助、矛盾化解，让公平正义更加可感可触。

三是端正履职态度，树牢正确政绩观。始终坚持严格依法、实事求是、遵循规律，坚决摒弃“以数据论英雄”的片面导向，统筹兼顾“有质量的数量”和“有数量的质量”，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从严规范司法行为，真正做到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

问：民生无小事，枝叶总关情。我们注意到，郾城区人民检察院在“检护民生”专项行动中特色鲜明、成效突出。请您谈谈这项工作的具体做法与实践成效。

答：郾城区人民检察院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扎实推进“检护民生”专项行动，把群众急难愁盼作为履职重点，用心用情守护民生福祉，

夯实平安建设根基。

第一，聚焦重点领域治理，筑牢公共安全防线。围绕群众反映强烈的食药、消防安全、生态环境等突出问题，深化“食药安全益路行”专项监督，督促整治网络餐饮、肉品掺杂掺假、执业药师挂证乱象；打造电动车安全“三督三促”治理品牌，推动充电设施规范建设、收费公示整改，消除出行安全隐患；严厉打击危化品非法生产“散乱污”违法犯罪，依托“河长+检察长”机制整治河道垃圾、黑臭水体，守护生态安全与群众生产生活安全。

第二，聚焦特殊群体维权，织密民生保障网络。抓实劳动者权益保护，自主研发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欠薪治理法律监督模型并入选最高检模型库，农民工权益保障全链条治理模式入选省委改革典型案例红榜，“益薪为农”工作机制在全国检察机关工作会议上推广；深耕“职有未来”未检品牌，凝聚未成年人六大保护合力，实现惩治、帮教、治理一体推进；规范民事支持起诉，助力农民工、老年人等弱势群体依法行使诉权。

第三，聚焦矛盾源头化解，提升基层平安治理效能。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落实“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推行领导包案、公开听证、多元化解一体化机制，推动信访矛盾实质性化解；优化司法救助流程，对涉诉困难群众做到应救尽救；深度融入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推动检察信访法治化，实现风险源头预防、多元调解，以检察力量提升平安建设基层效能。

问：推动党建与检察业务深度融合，是新时代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核心抓手。那么，郾城区人民检察院在以

党建引领检察履职提质增效方面，探索形成了哪些做法？

答：我们深入贯彻习近平党建思想，坚持“围绕业务抓党建、抓好党建促业务”，以“党建引领、品牌赋能、人才强检”思路锻造过硬检察队伍，筑牢“五大建设”人才支撑。

一是以党建铸魂，铸牢政治忠诚。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作为根本性建设，依托“政青春”党建品牌，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红色研学，分层分类开展理论实训，引导全体干警坚定理想信念、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始终做到绝对忠诚、绝对纯洁、绝对可靠，确保检察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前进。

二是以党建赋能，激活队伍活力。落实党管人才要求，实行青年干警“一人一策”精准培养，常态化开展案例研修、岗位练兵，把青年骨干放到数字检察、专项监督活动一线历练。2025年以来，多名干警斩获省级荣誉、入选省人民检察院业务骨干库，青年党员牵头落地3项数字监督模型，队伍专业履职能力持续提升。

三是以党建树标，擦亮履职品牌。建立“党建+典型培树”融合机制，依托全院“季度之星”评选，常态化开展典型选树、争先创优活动，形成比学赶超良好氛围。坚持党建引领业务提质、党建赋能民生履职，真正把党建优势转化为司法为民、公正司法的实践实效。坚持严管厚爱结合，持续纠治作风顽疾，常态化锤炼干警实干作风，打造适配基层检察现代化、能扛牢“五大建设”任务的政法铁军，为郾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检察队伍保障。

本报记者 范子恒 通讯员 刘 洋 整理

法眼观沙澧

为进一步畅通政法机关与群众沟通的渠道，《法眼观沙澧》栏目正式上线。这里既是监督平台，又是互动桥梁。

无论是司法服务中的诉求、感动您的政法好故事，还是改进工作的好点子、对法治建设的真知灼见，都可以反馈给我们。我们将认真记录每一条诉求，真诚传递每一份认可与支持，及时转办每一个疑问和每一条建议，定期公开典型案例。

法治建设没有旁观者。您的声音就是推动力。让我们携手打造更加阳光、更有温度的政法工作新格局！

线索征集方式:扫描
二维码进入页面填写后提交即可。



法治快讯

郾城区司法局组织开展法律援助案件庭审旁听监督

近日，郾城区司法局组织区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前往郾城区人民法院，对一起刑事法律援助案件开展庭审旁听监督。

庭审现场，承办法律援助案件的律师展现出良好的职业素养与扎实的业务能力：紧紧围绕起诉书指控的犯罪事实，针对证据的合法性、关联性和充分性逐一发表质证意见，结合刑法相关规定及司法解释，围绕法律适用问题展开有理有据的辩论。同时，律师充分关注被告人的诉讼权利，就量刑情节、认罪态度及悔罪表现等，提出酌情从宽处理的辩护意见，力争在法定范围内为被告人争取最大合法权益。整个庭审节奏紧凑、程序规范。庭

审中，律师的辩护意见重点突出、论证清晰，较好地履行了法律援助职责。

区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全程旁听庭审，从出庭礼仪、语言表达、临场应变、证据分析能力及法律适用水平等多个维度，对律师履职情况进行翔实记录和量化评估，重点核查律师是否充分保障被告人的程序性权利、是否在关键节点有效回应控方指控、辩护意见是否具备针对性和说服力，保障评估结果的客观性和公正性。庭审结束后，工作人员第一时间汇总旁听记录，将律师当庭履职表现纳入年度法律援助工作考核档案，切实发挥质量监督的指挥棒作用。

彭澧沙

临颍县人民法院

把庭审现场变为法治课堂

近日，临颍县人民法院北徐人民法庭公开审理一起涉村集体厂房租赁合同纠纷案件，创新采用“庭审+现场普法”的模式，把庭审现场变为法治课堂，充分释放司法效能助力基层治理。

该案中，原告（村委会）将所属集体厂房对外出租，被告作为承租方一直未按约定足额支付租赁费用。为维护村集体合法权益，原告将被告起诉至法院，要求其支付拖欠的租金。

庭审中，承办法官马晓亚紧扣案情，引导双方当事人围绕租赁期限约定、责任承担主体等核心争议焦点充分举证质证、展开辩论。整个庭审程序规范严谨，让旁听的村干部、党员代表及村级人民调解员直观感受司法裁判思路。

庭审结束后，马晓亚法官紧扣案件争议焦点，就地开设“法治微课堂”。她

结合案件用通俗易懂的语言，逐层拆解村集体资产租赁中常见的合同订立不规范、村务决策程序不完善、矛盾前端化解等共性法律风险和要点。同时，向村级人民调解员传授诉前调解实操方法及沟通技巧，逐一解答村干部在日常村务管理中遇到的法律困惑，真正实现“审理一案、教育一片”的良好社会效果。

针对辖区涉村集体纠纷多发的现状，北徐人民法庭坚持认真贯彻落实“一庭一策”部署，深度融入“一乡镇（街道）一法官”工作机制，不断细化司法服务举措，打破就案办案局限，常态化开展“庭审+现场普法”活动，将庭审打造成基层法治教育阵地，切实提升村干部依法履职的能力，从源头减少矛盾发生，筑牢基层治理法治防线。

张小婷

一乡镇（街道）一法官



郾城区人民法院

司法下沉助力基层治理

7月30日，郾城区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张营祥带队深入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黑龙潭镇，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司法赋能基层社会治理。

在黑龙潭镇政府，下沉法官与镇村干部及群众代表进行了面对面的座谈交流，围绕邻里关系、租赁纠纷、家庭矛盾等基层难点堵点问题畅所欲言。张营祥指出，社区是矛盾纠纷的“始发地”，司法办案既要坐堂审案，又要深入一线摸清实情。法官下沉就是通过提

前介入，找准矛盾根源，开出化解的良方，努力实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

下沉法官刘晓等分别结合近几个月的下沉实践、工作成效、发现问题等，针对镇政府提出的法律难点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专业的调解思路。

下一步，郾城区人民法院将常态化落实“一乡镇（街道）一法官”工作机制，推动司法力量扎根基层，为辖区发展筑牢司法保障。

于微微

源汇区人民法院

释法明理 旧案办结

近期，源汇区人民法院在充分兼顾法理与人情的前提下，顺利办结一起陈年终本案件。

据了解，该案执行标的为13000元，债务形成于2023年。案件纳入终本台账后，执行法官在开展终本案件“回头看”排查工作中，重新梳理案情、逐一核查当事人履行条件。经核实，被执行人身患重病，身体状况极差，无力筹措资金，债务长期未能履行，案件一直未能实质性结案。

考虑到被执行人的困难处境，承办法官摒弃简单机械办案模式，多次主动联系

双方当事人开展沟通调解。法官向申请执行人详细说明被执行人重病在身、生活困难的实际情况，耐心释法明理、居中协调。申请执行人充分体谅被执行人当前重病的困境，自愿作出合理让步，同意妥善化解纠纷。同时，法官向被执行人家属释明法律责任，引导其主动承担还款义务。被执行人家属前来法院，当场一次性将案款履行完毕。

款项履行完毕后，双方当事人握手言和。一起陈年终本案件顺利办结，实现案结事了人和。

刘亚伟

召陵区人民法院执行局

高效执结债务纠纷

8月4日，召陵城区投公司董事长韩利辉来到召陵区人民法院，将一面印有“秉公执法护权益 攻坚克难显担当”的锦旗送到执行局负责人赵东辉手中，感谢执行局干警攻坚克难、履职尽责，高效办结债务追缴案件，切实守护国有资产安全。

本次涉案债务历时较久、案情复杂，被执行人长期拖延履行还款义务，不仅严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还存在国有资产流失的潜在风险，案件执行难度极大。召陵

区人民法院执行局安排两名干警，全面梳理案件卷宗线索，精准研判案件难点，细致排查被执行人不动产、银行账户、动产等可供执行财产线索。多次耐心与被执行人沟通释法，讲明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义务的法律后果，积极督促被执行人主动履行还款责任。面对执行过程中的各类难题，干警连续奋战，多方联动、精准施策，突破执行瓶颈，最终督促被执行人按时履行债务。

刘 蕾

回收旧农机起纠纷 法官化解“三角债”

2026年盛夏，在源汇区人民法院大刘人民法庭的调解室里，一起涉及二手农机回收、垫资纠纷的合同案件画上圆满句号。原告老张与被告老李的手，时隔三年再次握在一起。

2023年春，老李委托老张为一家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回收二手农用收割机，口头承诺每年给5000元报酬。老张两个多月内回收58台收割机和7台玉米收割机割台，全部交给老李任职的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公司验收并出具交付表，老李签字批准付款。然而，在支付50台收割机和3台玉米收割机割台费用后，剩余14.82万元迟迟未付。无奈，老张将老李和公司诉至源汇区人民法院。

源汇区人民法院大刘人民法庭受理后，启动“一庭一策”研判机制，迅速厘清案件关键：虽为口头协议，但“垫资—交付—验收—审批”证据链完整，构成事实委托关系。

庭审中，老张明确垫付付款由公司支付，老李承担连带责任。法官据此采取“先分后合”策略——向公司阐明作为受益方负有付款义务，向老李释明其签字审批行为难以完全免责，引导老张聚焦核心目标“拿到钱”。

经多轮协商，双方达成调解协

议：被告公司向老张支付费用总额150000元，双方纠纷就此了结；第一笔100000元于老张提交解除保全申请后2日内支付，第二笔50000元于2026年8月31日前付清；若公司任一期未履行，老张可就全部款项申请强制执行。

协议未直接写明老李免责，而是通过“公司承担全部支付义务”的表述，既解决了老张核心诉求，又让老李从连带责任担忧中解脱。老张撤回对老李承担连带责任的起诉，换来公司快速支付首笔款。

“商事委托中，很多人分不清‘代表人’与‘担保人’、‘居间’与‘代理’的边界。调解的关键是穿透‘名义’看‘实益’——谁最终受益，谁就应承担首要付款责任。将责任追究转化为债务履行方案，既保障债权实现，又给予企业喘息空间。这是新时代‘枫桥经验’在基层法庭的生动实践。”大刘人民法庭法官金立说。

一场可能陷入上诉、执行困境的纠纷，在大刘人民法庭的精准调解下顺利化解。

贾贵贞

以案释法



公安部交通管理局8月5日披露了一批近期涉未成年人道路交通事故、违法、险情典型案例，有的造成人员伤亡，有的构成严重违法，值得高度重视。公安部交管局提示，暑假是未成年人交通事故、违法、险情高发期，需要家庭、学校、未成年人协同发力，共筑学生交通安全防线。对于未成年人，要牢记交通安全法律法规要求，未满12周岁不得骑行自行车上路，未满16周岁禁止驾驶电动自行车上路。

新华社发